



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花蓮分署新聞稿

發稿日期：112 年 5 月 12 日

發稿機關：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花蓮分署

聯 絡 人：行政執行官賴怡君

連絡電話：03-834-85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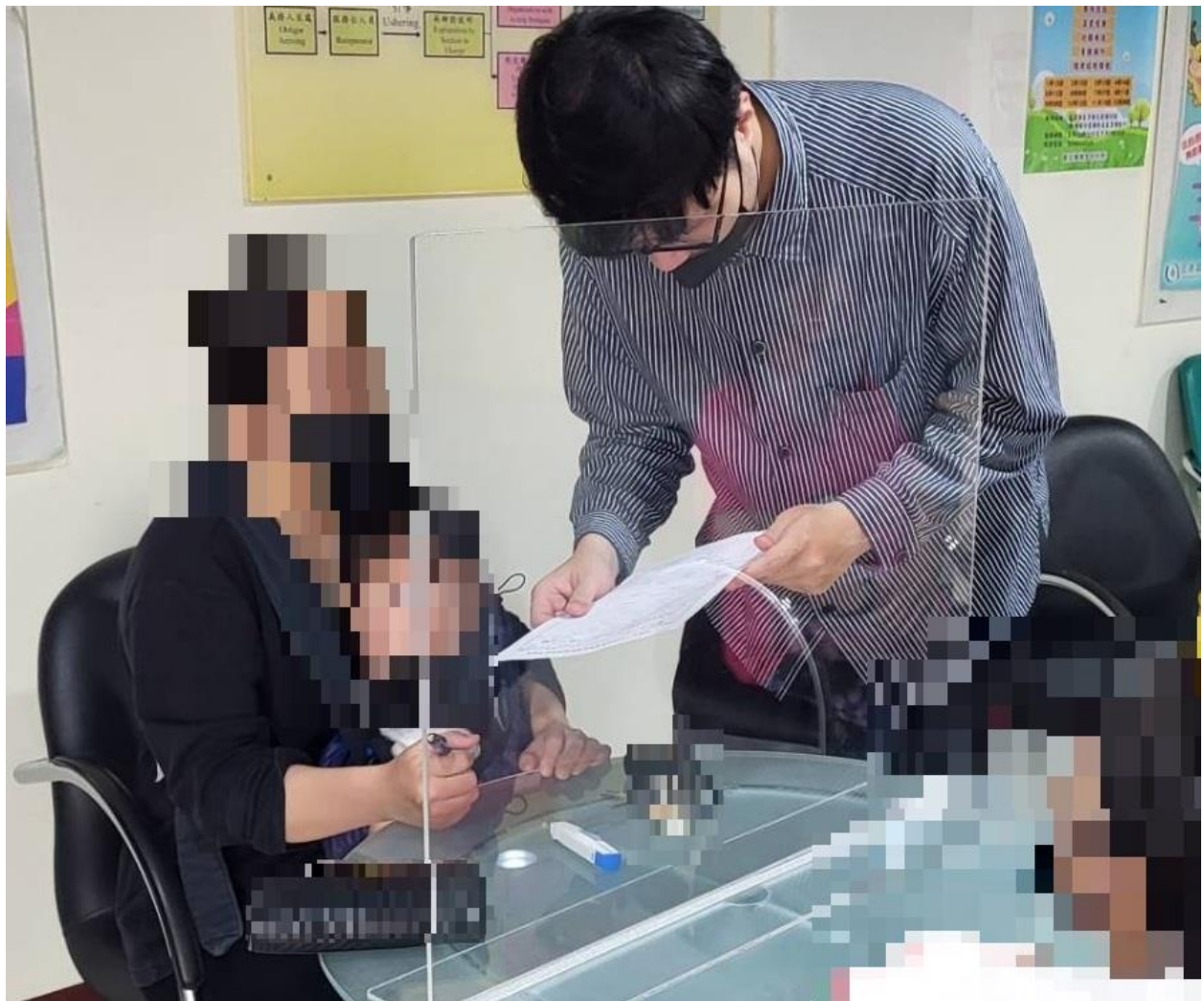
母愛深似海 夫入獄獨養二名幼子

花蓮分署撤銷扣薪並愛心轉介

有句猶太諺語：「上帝無法照顧每一個人，所以創造了母親」，花蓮有一位年約 33 歲義務人，因滯欠健保費及機車燃料費合計約新臺幣(下同)20,712 元，自 108 年 1 月起陸續移送至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花蓮分署（下稱花蓮分署）強制執行，花蓮分署扣押其薪資後，女子獨自帶著二名幼子至花蓮分署，向書記官說明，丈夫因案入獄，微薄薪資係母子三人唯一收入，請求寬緩執行，花蓮分署考量三人基本生活所需金額，撤銷扣薪執行命令，另愛心轉介「財團法人張榮發慈善基金會」，經基金會通知成案，在母親節前夕送暖。

花蓮分署表示，這名年約 33 歲的女子因滯欠 18,462 元健保費及 2,250 元機車燃料費及交通裁罰案件，經移送機關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東區業務組及交通部公路總局臺北區監理所花蓮監理站移送強制執行，女子除薪資所得外，名下無其他可執行財產，經花蓮分署扣押薪資後，女子 112 年 4 月中旬撰寫陳情書表示丈夫 111 年因案銀鐐入獄，未留下任何積蓄，其為觀光業基層員工，每月收入僅有最低基本薪資，尚負擔房租獨自扶養 6 歲和 1 歲的 2 名稚子，生活入不敷出，幼兒園費用已欠繳 2 萬多元，常需向老闆預支薪水才能勉力維持，請求寬緩執行。

花蓮分署審酌義務人提供具體資料，認該薪資確係維持三人基本生活所必需，故於 112 年 4 月 20 日依法撤銷扣薪命令，並考量這位堅強媽媽獨立扶養小孩的辛苦，同年 4 月 24 日進一步將個案轉介「財團法人張榮發慈善基金會」派員實地訪視，於母親節前夕確定予以扶助。「公義與關懷」為執行機關的重要執行宗旨，透過與民間社會福利機構合作，一起將愛傳送至需要的角落。花蓮分署祝福全天下媽媽，母親節快樂！



義務人攜二名幼子至花蓮分署，書記官受理陳情書並協助愛心轉介「財團法人張榮發慈善基金會」